

# 雅虎裁员:置之死地而后生?

■本报记者 贺春霖

4月4日,雅虎(NASDAQ:YHOO)新任CEO斯科特·汤普森(Scott Thompson)称“作出了艰难的抉择”——因重组须裁掉约2000名员工。

就在外界纷纷聚焦雅虎新一轮裁员重组之际,4月7日,又曝出雅虎首席产品官布莱克·欧文(Blake Irving)已递交辞呈并获批准的消息。

对于本周宣布全新重组计划的雅虎而言,眼下正可谓“风雨飘摇”。尽管斯科特·汤普森对其重组计划信心满满,但多位业内人士均表示,对雅虎裁员重组后的前景并不看好。

裁员并不意外

在今年年初“老酋长”杨致远对雅虎的“拯救”受挫、黯然离开后,这家曾经引领全球互联网发展的元老级IT上市企业,似乎已经走到“山穷水尽”之地。

纵观近年来的发展,雅虎在社交媒体、在线广告业务等方面,已经远远落后于其他主要竞争对手。截至2011年年底,雅虎全球员工的总数大约为1.4万人,此次为重组而裁掉的人数约占总数的14%。

斯科特·汤普森在宣布裁员当天的公开信中称,虽然雅虎重组后规模将缩小,但将打造“轻巧、敏捷、盈利能力更强,更善于创新以满足用户和业界需求的全新雅虎”。

业内人士普遍认为,裁员的直接原因还是因为雅虎的盈利大幅度缩水,鉴于雅虎在过去四年中已六度裁员,此次大幅裁员也并不令人意外。

雪球网分析师梁剑对《中国科学报》记者说:“相对谷歌、Facebook等互联网公司后起之秀,如今的雅虎几乎看不到什么希望,曾经收购的一些互联网创新型公司,也相继销声匿迹。”

他认为,以雅虎目前的业务量完全不需要雇佣这么多的员工,“因此,裁员是必须的”。

雅虎方面也表示,虽然因裁员在第二季度产生1.25亿美元到1.45亿美元的税前现金费用,但裁员后每年可为公司节省3.75亿美元。

但与雅虎争夺代理权的激进投资者Third Point却紧随其后发表公开声明表示,尽管此次裁员是必须的且在预料之中,但作为雅虎最大的外部股东,其对雅虎在斯科特·汤普森公布战略计划前进行裁员感到失望。

尽管斯科特·汤普森对其重组计划信心满满,但多位业内人士表示,对雅虎裁员重组后的前景并不看好。



雅虎,这家曾经引领全球互联网发展的元老级IT上市企业,似乎已经走到“山穷水尽”之地。

Third Point表示,雅虎股东应该拥有一支具备远见卓识的管理团队和董事会。

很明显,在雅虎新任CEO艰难推行重组计划之时,还将继续面临来自Third Point首席执行官丹尼尔·勒布(Daniel Loeb)来势汹汹的代理权争夺战。

用户与广告主至上

在大幅裁员后被曝离职的布莱克·欧文,是2010年加盟雅虎的最高管理层成员之一,也是其产品部门的领导者。

斯科特·汤普森在公开信中明确表示,雅虎今后将集中精力发展核心业务,将资源重新部署到最重要的业务上,“我们的目标就是要回归企业核心宗旨——用户和广告主至上”。

在此重组思想的指引下,布莱克·欧文的离职原因也就不难理解。

据悉,原属于其麾下的雅虎产品部门将被彻底分拆,研发业务将并入规划之中的媒体、销售与消费者产品部门。

对于这种重组分拆趋势,投中集团高级分析师冯坡对《中国科学报》记者表示,目前雅虎的主要战略是“瘦身”精简,媒体是雅虎各分支中能带来主要收入的重要部

门,“相比之下,技术研发部门则相对臃肿,短期内也无法带来收入,因此成为此次裁员的主要目标”。

梁剑也认为,雅虎产品部将是裁员潮中首当其冲的部门之一。

但冯坡指出,从长远来看,技术依然是一家互联网公司得以发展的核心力量。因此,此次针对技术部门的裁员只是权宜之计,并不代表雅虎会彻底放弃技术部门。

对于“用户和广告主至上”的提法,梁剑并不那么认同。“如果企业的核心宗旨是‘用户和广告主’,那么是否意味着雅虎未来将变成一家广告代理公司?”

冯坡则指出,按照斯科特·汤普森公开信的核心宗旨,并鉴于目前雅虎拥有的大量用户群及访问量,“预计雅虎会重点发展其核心媒体及平台业务,以及基于其用户积累的数据业务,而这些业务最终有可能会整合为统一的网络广告业务平台”。

重组能否自救?

作为前eBay旗下支付业务PayPal的总裁,斯科特·汤普森如今在雅虎的新举措也被外界分析人士解读为以“卖”为主——在卖掉雅虎大部分的资产后,将媒体和广

告作为其业务核心。

对此冯坡指出,按照目前的裁员计划,媒体和广告的确是雅虎着重“防守”的核心业务,未来公司发展战略也将围绕这些核心业务展开。“但在Web2.0时代,如果仅仅围绕媒体及广告业务,会导致企业逐渐边缘化,并最终成为社会化媒体平台的附庸,因此这并不是长久之计”。

也有观点认为,从雅虎目前的困境来看,出售资产使得股东能够变现,是管理层不得不面临的选择。“在这个前提下,我认为雅虎如果能够将资产或股份卖给其他大型互联网公司(如微软、谷歌或Facebook等),实现两者之间的强强联合,或许能够使其现有资源发挥最大效能。”冯坡说。

在冯坡看来,尽管此举可能会导致雅虎失去独立地位,但是长远来看,确实更能够实现股东及品牌价值的最大化。

事实上,雅虎从几年前开始便陆续有一些资产出售的动作,但是其核心资产——阿里巴巴集团以及日本雅虎还在。

对此,易观国际分析师黄朝对《中国科学报》记者表示,从业务收缩重组的思路来看,雅虎应该会倾向于剥离掉所有非核心资产,因此阿里巴巴股权回购的可能性将会有所增加。

■余丰慧

受苹果委托,对苹果供应商富士康进行用工环境调查的美国非营利机构公平劳工协会(简称“FLA”)近日发布报告称,富士康存在数十桩严重违反劳工权利的行为。苹果表态支持FLA的调查报告,富士康则低头认错,称将限时整改。

近年来,作为大型代工企业的富士康,在用工问题上备受社会各界关注。究其原因,一是因为代理全球知名品牌较多,如苹果、戴尔、惠普等;二是因为其代工工人数量高达120万人。这么多的代工品牌,百万级的工人大军,在用工上出现问题的几率当然就高。

据笔者观察,富士康被曝出的问题,主要集中在工人的薪酬待遇、福利待遇和用工环境上。说实话,富士康多年前前大举在中国大陆建厂,看中的就是大陆的廉价劳动力。不仅是富士康,境外许多企业来大陆都如此。中国廉价劳动力成就了中国经济,也成就了类似富士康等一大批企业。

然而,一场金融危机以后,这种好日子好像要到头。FLA调查富士康,调查报告中列举富士康存在数十桩严重违反劳工权利的行为。以笔者看,这不仅是一个用工待遇薪酬和用工环境的表面问题,实际上预示着中国经济的一个大转型、大调整,预示着许多类似富士康一样的代工企业面临的一个新挑战。

对于FLA的报告,代工苹果、戴尔、惠普等国际知名品牌的富士康集团承诺,将进一步改善120万名中国工人待遇,包括提高工资收入,减少超时加班,改善工作和居住条件等。更加引起注意的是,苹果公司作出书面回应称:“我们对FLA为评估富士康工厂状况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并完全支持FLA提出的建议。”

苹果CEO蒂姆·库克专门造访了富士康位于河南郑州的工厂。一个FLA,一家知名企业,这种来自中国大陆以外的海外压力,正在纠正中国长期以来存在的用工严重不合理问题。这在业界引起较大反响是必然的,这将预示着中国低劳动力成本时代的终结。

笔者认为,这个时代终结至少有两点好处:一是我国长期劳动力低报酬的时代结束,对于劳动者是福音。特别是富士康近几年不断提高劳动力报酬,这次FLA检查后再次承诺提高工人工资,在中国劳动力市场已经开始引发示范效应。许多企业特别是代工企业已经感受到了劳动力成本提高带来的竞争压力。这对工人是利好,这对企业而言也迫使其提高劳动效率而不是依靠剥削劳动力价值牟利。

二是迫使包括苹果在内的国际知名品牌企业开始“出血”让利,苹果等已经承诺共同分担劳动力上升增加的成本。这对改善代工企业利润微薄现状大有裨益。此外,笔者认为还有一个问题值得我们重视。那就是,中国经济如何应对劳动力红利的消失?在中国大陆代工企业如何顺利过渡劳动力红利消失带来的冲击?这是需要我们深入思考的问题。

加大经济转型,迅速采取得力措施,启动内需,刺激消费,将国内消费潜力挖掘出来,用中国消费潜力最大的市场代替劳动力红利消失失去的吸引力,是中国经济的最佳选择。作为国内代工企业,一定要尽快创造自己的自主品牌,加大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力度,通过提高劳动力效率替代劳动力成本上升失去的竞争力。这方面富士康做得比较好,一边是最大的代工工厂,一边又拥有自己的品牌。

富士康被FLA调查,还给我们带来了另一重思考:富士康在用工上存在的问题,为何由FLA查了出来,我国的劳动监管部门干什么去了?比富士康在用工上存在的问题严重得多的企业,我国劳动监管部门究竟查处了几起,处理了几起,几起得到了改善?许多问号出现在人们脑海之中。

当然,FLA对富士康用工存在问题的报告对中国也是难得的机会:倒逼中国不得不提高劳动力报酬,客观上促使了社会分配趋向公平;倒逼中国不得不加大经济转型力度,倒逼中国必须寻求经济新的拉动力和增长点;倒逼中国乃至企业必须加快创造自主品牌,把经济增长转到依靠技术进步、技术创新上来,再依靠廉价劳动力的粗放式经营已经难以为继。

总之,FLA对富士康用工状况的调查对中国的影响是正面而有益的。

## 山西探索多元化科技投入新机制

本报讯(记者程春生 通讯员沈佳)记者近日从山西省科技厅获悉,山西省积极采取科技贷款、创投引导、创业板上市、产权交易等有效措施,探索多元化科技投入新机制。此外,山西省还综合利用政府资助、科技贷款、创业投资、资本市场和发放债券等手段,支持科技型企业的创新发展。

据了解,山西省已全面投入运作科技创业风险投资引导基金,该基金与东方汇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合作,分别成立规模为1亿元和1.2亿元的承诺子基金。此外,省科技创业风险投资引导基金还出资1亿元,注册成立了“山西省创业风险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浦发、交通、中信、民生和兴业等银行开展合作,主动推荐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银行选取符合条件的企业上门服务。目前,4家合作银行共提供科技贷款17亿元,促进了山西省科技型企业的发展。

另据了解,未来山西省将构建多元化科技投入新机制,逐步在全省推广建设区域基金和专业子基金,为从初创期到成熟期的中小微科技企业提供差异化的金融服务。此外,山西省还将搭建科技金融的合作平台,以项目、企业为纽带,密切与金融机构和风险投资机构的联系,拓宽合作的渠道和范围,合作开发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股权质押贷款等金融产品,力争实现无形资产的质押。

## 劳动力红利消失倒逼企业转型

■简讯

### NEC参与开发匿名认证技术

本报讯 近日,NEC宣布与法国电信、微软等8家公司和机构合作,共同研究可防止个人信息泄露的匿名认证技术。该技术通过暗号技术对非接触式通信中的安全和个人隐私进行保护,从而应用于智能手机等小型终端设备,预计2014年可实现应用。

据了解,匿名认证技术可以隐去用户和设备的ID,只需确认权限就可实现认证。但这种技术会产生大量复杂的演算和处理步骤,对CPU和存储设备的计算资源以及耗电量都有很高的要求。目前,只有电脑可以满足此要求,应用到智能手机等小型终端设备时仍存在诸多难题。

为此,NEC与法国电信和微软等共同参与了法国国立研究机构ANR的研发项目。作为参与此次研发唯一的日本企业,NEC方面表示,今后将在安全及个人信息保护领域继续投入,积极开发可放心使用的技术和产品。(原诗萌)

### 《财富》全球论坛落户成都

本报讯 美国《财富》杂志总编辑苏安迪4月9日在北京宣布2013年《财富》全球论坛将于6月在成都举办,为期3天的论坛将以“中国的新未来”为主题。这是该商业盛会继1999年在上海、2001年在香港和2005年在北京举办后第四次落户中国。

自1995年以来,《财富》全球论坛一直汇集世界领导人和全球商界领袖——世界顶尖企业的董事长、总裁和首席执行官们,在国际商业最具活力的前沿地带举办论坛。

中国是承办《财富》全球论坛次数最多的国家,而此次是首次选址西部城市。作为此次“全球论坛”的赞助商之一,杜邦公司中国区总裁苏孝世说:“在经济迅猛发展的西部地区,成都最具影响力的城市之一,吸引着越来越多的像杜邦这样的跨国公司在飞速发展的西部区域拓展业务。(陈欢欢)

■观察家

### 美国总统奥巴马签署JOBS法案

## 新兴成长型企业融资将受多方面影响

■傅苗

4月5日,美国总统奥巴马签署了全名为Jumpstart Our Business Startups Act的创业企业融资法案(以下简称“JOBS法案”)。法案旨在通过放宽金融监管要求来鼓励美国小微企业融资,扶植企业成长并创造就业机会。通读法案,笔者认为法案将对定义下的最近一财年年度收入不足10亿美元的“新兴成长型企业”的融资现状产生巨大影响。

引入更多投资人

JOBS法案免除了非上市企业通过私募方式募集资金时不得公开宣传的限制(这一限制从1983年开始实行),但要求参与其中的投资人均为认证投资人,同时,此类募集将不会因为公开宣传而被视为公开募集。这一举措将使非上市企业在募集资金时可以进行更为广泛的宣传,扩大了参与投资的投资者群体,拓宽了企业融资渠道。

此前,美国国内银行或银行控股公司若总资产超过1000万美元且股东人数超过500人,将需向美国证监会(SEC)进行注册,并承担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JOBS法案将这一人数限制提高到了2000人。此外,之前法律规定银行或银行控股公司股东人数少于300人时,可以从SEC注销注册,JOBS法案将这一人数要求提高到了1200人。

这一规定无疑将鼓励小型银行吸引更多投资人的投资,而不需要向SEC注册并承担信息披露义务。笔者认为,这意味着拓宽银行的融资渠道,减轻银行融资成本,允许更多投资人参与银行投资,加速为金融危机后受到重创的金融体系注入更多的资金支持。

与此同时,在现行法规下,一年内融资规模不超过500万美元的企业将在SEC备案和信息披露方面享有一定的豁免权。JOBS法案将这一金额上限上调至了5000万美元。无疑,这一举措通过减轻企业信息披露负担的方式鼓励小企业扩大融资规模。

近日,国务院批准实施《浙江省温州市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温州12条”),其中提出鼓励和支持民间资本参与地方金融机构改革,依法发起设立或参股村镇银行、贷款公司、农村资金互助社等新型金融组织。与JOBS法案的相似之处在于,通过引导民间资本进入金融领域,温州12条的这一政策将为地方金融机构提供更多资金支持,同时促进民间资本投资的规范化。

上市更为便捷

JOBS法案放宽了上市企业和拟上市企业的信息披露义务。例如,法案允许新兴成长型企业在向SEC递交上市申请时提交此前2年的审计后财务报表,而不是此前要求的3年。同时,法案在此类企业上市后给予其5年的宽限期,在此期间企业可以在SEC的信息披露要求方面获得豁免,相关信息涉及财务信息、企业内部控制审计和管理层薪资水平等。

对此,笔者认为,JOBS法案为新兴成长型企业提供了一定程度上的融资便利,减轻了企业的信息披露负担和成本,加快了企业的上市速度。

但企业也需考虑,在该法案背景下享有的一些豁免信息披露的权利,或将影响投资人对企业的估值判断。此外,这一法案将对赴美上市企业带来怎样的影响,满足“新兴成长型企业”定义的中国企业是否也可以享有相应的豁免权也是我们建议业内人士关注的重点。

通过网络平台募资

JOBS法案允许新兴成长型企业每年通过网络平台募集不超过100万美元的资金,同时对参与此类投资的投资者、提供相关服务的中介机构以及发行人(即融资企业)均提出相应要求。

例如,对于投资人,法案给出了其可用于此类投资的资金量限制,前12个月内收入不足10万美元的投资者所投金额不得超过2000美元或其年收入的5%,前12个月内收入超过10万美元的投资者可以将其收入的10%用于此类投资,但上限为10万美元。

此外,法案要求发行人在SEC完成备案,并向投资人及中介机构披露规定的信息。例如,法案根据发行人目标融资金额将其划分为三类——目标融资金额不超过10万美元、高于10万但不超过50万美元以及高于50万美元,并给予了不同的财务信息披露要求。

对此,笔者认为,开通网络平台募资无疑为中小企业开拓了新的融资渠道,同时也通过直接将民众与非上市企业进行对接,允许普通群众参与非上市企业投资中来,分享创业企业成长收益,是这一法案带来的重大突破。当然,虽然法案已经为保护投资人利益以及防止欺诈作出了相关要求与限制,但与网络平台融资相关的制度和行为准则仍有待建立。

与此同时,这一做法也对我们民间资本投资具有借鉴意义。目前,我国充沛的民间资本一直在积极寻找合法合规的多元化投资方式及渠道,但也有相当一部分资本仍游离于灰色地带,如何正确引导民间资本进入政府允许的领域也一直是有关部门的工作重点,JOBS法案中公众募资部分的推行将为我们提供更多有价值的参考。(作者系清科研究中心分析师)